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noCom

SINOCOM SOFTWARE GROUP LIMITED

中訊軟件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99)

二零一三年末期業績公佈

中訊軟件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的綜合財務業績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營業額	3及4	481,115	589,806
服務成本		(424,685)	(459,363)
毛利		56,430	130,443
行政開支		(92,274)	(100,314)
其他收入、收益／(虧損)	5	(43,376)	(16,425)
經營(虧損)／溢利		(79,220)	13,704
出售合資公司收益		-	11,073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的減值虧損		-	(15,854)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1,969)	(3,442)
應佔合資公司業績		-	10,194
除稅前(虧損)／溢利		(81,189)	15,675
所得稅開支	6	(2,886)	(21,563)
本年度虧損	7	(84,075)	(5,888)

	附註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其他除稅後全面收益：			
可重新分類為溢利或虧損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u>15,271</u>	<u>(766)</u>
本年度的除稅後其他全面收益		<u>15,271</u>	<u>(766)</u>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u>(68,804)</u>	<u>(6,654)</u>
應佔本年度虧損：			
本公司持有人		(83,518)	(6,663)
非控制性權益		<u>(557)</u>	<u>779</u>
		<u>(84,075)</u>	<u>(5,888)</u>
應佔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持有人		(68,385)	(7,433)
非控制性權益		<u>(419)</u>	<u>779</u>
		<u>(68,804)</u>	<u>(6,654)</u>
每股虧損			
— 基本	9	<u>7.48 港仙</u>	<u>0.60 港仙</u>
— 攤薄	9	<u>7.48 港仙</u>	<u>0.60 港仙</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廠房及設備		19,057	12,826
商譽		7,333	7,110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		3,124	5,334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4,690	–
收購廠房及設備的已付按金		–	5,817
其他按金		425	3,088
應收一間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	9,867
遞延稅項資產		989	4,941
		<u>45,618</u>	<u>48,983</u>
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0	92,514	89,436
應收一間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1,272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16,217
關連公司應收貸款	11	–	88,293
可收回稅項		–	1,736
初始期限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25,180	181,457
銀行結餘及現金		535,174	437,786
		<u>654,140</u>	<u>814,925</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2	111,628	119,499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	454
流動稅項負債		21,077	24,295
		<u>132,705</u>	<u>144,248</u>
流動資產淨值		<u>521,435</u>	<u>670,677</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567,053</u>	<u>719,660</u>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u>2,181</u>	<u>7,876</u>
資產淨值	<u>564,872</u>	<u>711,784</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7,896	27,896
儲備	<u>533,013</u>	<u>679,506</u>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權益	560,909	707,402
非控制性權益	<u>3,963</u>	<u>4,382</u>
權益總值	<u>564,872</u>	<u>711,784</u>

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其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灣仔港灣道6-8號瑞安中心16樓1601室。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提供外包軟件開發及技術支援服務。

本公司董事認為，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恒星信息(香港)有限公司為直接控股公司，而於日本註冊成立的SJI Inc.為最終控股公司。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與其營運有關，並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開始的會計年度生效的所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報告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報告、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除下述者外，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未導致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本集團財務報表的呈列方式及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呈報的金額發生重大變化。

a.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提呈」的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其他全面收益項目的提呈」的修訂為全面收益表和收入報表引入了新的詞彙。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全面收益表易名為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而收入報表則易名為損益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保留了可選擇在單一的報表或兩份獨立但相連的報表提呈損益和其他全面收益的權利。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規定須在其他綜合分節作出更多披露，致使其他全面收益項目分為兩類：(a)其後不會重新分類為損益的項目；及(b)其後會於特定的條件達成時重新分類為損益的項目。其他全面收益項目涉及的所得稅須按照相同的基準分配。

有關修訂已追溯應用，故其他全面收益項目的提呈已作修改，以反映相關變動。除上文所述有關提呈的變動外，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的應用並未對損益、其他全面收益和全面收益總額構成任何影響。

b.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於其他實體之權益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於其他實體之權益披露」列明附屬公司、合營安排及聯營公司之披露規定，並引入非綜合結構性實體之新披露規定。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僅影響有關本集團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於綜合財務報表之披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獲追溯應用。

c.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或准許的所有公平值計量確立單一指引，釐清依據「離場價」(意指市場參與者在計量日按市況進行有秩序交易以出售資產或轉讓債務的價格)作為公平值的定義，以及加強公平值計量的披露。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只影響在綜合財務報表內有關公平值計量的披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已預期應用。

本集團並未應用已刊發但尚未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已開始評估該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但目前仍未能確定該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否對其經營業績和財政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本財務報表已按歷史成本常規法編製。

3. 營業額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承包外包軟件開發服務	479,821	581,624
技術支援服務	<u>1,294</u>	<u>8,182</u>
	<u>481,115</u>	<u>589,806</u>

承包外包軟件開發服務及技術支援服務的營業額已扣除約111,000港元(二零一二年：28,656,000港元)的營業稅及地方政府徵稅。

4. 分部資料

本集團之經營分部乃根據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即行政總裁)所呈報用作資源分配及評估表現之資料釐定，並按客戶所在地為基準進行分析。

本集團已在兩個地理位置進行單一業務(即軟體外包開發服務)，及所有資產主要位於中國及日本。因此，主要經營決策者定期審閱本集團的兩個可報告分部。

分部營業額及業績

本集團按經營分部劃分的營業額及業績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中國 千港元	日本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營業額	18,050	463,065	481,115
服務成本	<u>(16,313)</u>	<u>(408,372)</u>	<u>(424,685)</u>
毛利	1,737	54,693	56,430
行政開支	<u>(2,325)</u>	<u>(64,306)</u>	<u>(66,638)</u>
分部業績	<u>(588)</u>	<u>(9,613)</u>	<u>(10,201)</u>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1,969)
其他收入、收益／(虧損)			(43,376)
不予分配的企業開支			<u>(25,643)</u>
除稅前虧損			<u>(81,189)</u>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中國 千港元	日本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營業額	25,260	564,546	589,806
服務成本	<u>(25,078)</u>	<u>(434,285)</u>	<u>(459,363)</u>
毛利	182	130,261	130,443
行政開支	(2,085)	(66,477)	(68,562)
應佔合資公司業績	<u>-</u>	<u>10,194</u>	<u>10,194</u>
分部業績	<u>(1,903)</u>	<u>73,978</u>	72,075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3,442)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的減值虧損			(15,854)
出售合資公司收益			11,073
其他收入、收益／(虧損)			(16,425)
不予分配的企業開支			<u>(31,752)</u>
除稅前溢利			<u>15,675</u>

以上呈報的分部營業額均為外部客戶產生的營業額，並無任何一年有分部間之銷售。

經營分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相同。

分部業績指各分部的溢利或虧損，當中並無就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於一間聯營公司投資的減值虧損、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收益、出售合資公司收益、其他收入、收益／(虧損)、以股份為基礎之開支、中央行政成本及董事酬金作出分配。此乃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向主要經營決策者進行匯報的計算方式。

分部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按經營分部劃分的資產及負債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中國 千港元	日本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資產	<u>392,054</u>	<u>251,820</u>	643,874
不予分配的資產			<u>55,884</u>
綜合總計			<u>699,758</u>
分部負債	<u>29,375</u>	<u>93,446</u>	122,821
不予分配的負債			<u>12,065</u>
綜合總計			<u>134,886</u>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中國 千港元	日本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資產	<u>419,162</u>	<u>390,135</u>	809,297
不予分配的資產			<u>54,611</u>
綜合總計			<u>863,908</u>
分部負債	<u>31,884</u>	<u>96,574</u>	128,458
不予分配的負債			<u>23,666</u>
綜合總計			<u>152,124</u>

就監控分部表現及於分部間分配資源而言：

- 除不予分配的銀行結餘及現金、商譽、遞延稅項資產、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及經營分部共同使用的資產外，所有資產均分配至經營分部。
- 初始期限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及銀行結餘及現金乃根據初始期限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及銀行結餘及現金的所在地分配至經營分部。
- 除遞延稅項負債及經營分部間共同負責之負債外，所有負債均分配至經營分部。
- 應支付予政府部門(如稅務機構及社會保障部門)的負債乃根據稅務機構及社會保障部門額所在地分配至經營分部。

其他分部資料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計入分部業績或分部資產的金額：

	中國 千港元	日本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新增非流動資產(附註)	<u>17,679</u>	<u>836</u>	<u>18,515</u>
折舊	<u>12,468</u>	<u>174</u>	<u>12,642</u>
出售廠房及設備的虧損/(收益)	<u>84</u>	<u>(18)</u>	<u>66</u>
呆賬撥備	<u>1,492</u>	<u>-</u>	<u>1,492</u>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計入分部業績或分部資產的金額：

	中國 千港元	日本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新增非流動資產(附註)	<u>12,328</u>	<u>-</u>	<u>12,328</u>
折舊	<u>4,385</u>	<u>84</u>	<u>4,469</u>
出售廠房及設備虧損	<u>1,216</u>	<u>13</u>	<u>1,229</u>
呆賬撥回	<u>(708)</u>	<u>-</u>	<u>(708)</u>

附註：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商譽、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其他按金、應收一間同系附屬公司款項及遞延稅項資產。

地域資料

本集團的經營地點位於中國及日本。

有關本集團廠房及設備及就收購廠房及設備支付的按金按資產所在地劃分的資料詳述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中國	18,315	18,480
日本	742	163
	<u>19,057</u>	<u>18,643</u>

主要客戶資料

來自佔本集團總營業額10%以上的客戶的營業額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客戶A	<u>293,088</u>	<u>368,880</u>

5. 其他收入、收益／(虧損)

其他收入、收益／(虧損)包括下列項目：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短期投資的利息收入	4,626	6,737
應收貸款的利息收入	1,758	1,989
銀行結餘的利息收入	3,885	5,957
政府補助	7,219	4,891
淨外匯虧損(附註)	(73,574)	(35,597)
出售持有作買賣投資的虧損	-	(248)
呆賬(撥備)／撥回	(1,492)	708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收益	14,251	-
其他	(49)	(862)
	<u>(43,376)</u>	<u>(16,425)</u>

附註：外匯虧損主要是由於以日圓計值的銀行結餘及現金、關聯公司的應收賬款及應收貸款由於日圓兌本集團各實體的功能貨幣貶值而產生。

政府補助包括本地政府對聘請新大學畢業生的補助約3,518,000港元(二零一二年：1,743,000港元)以及對外包軟件開發服務出口的補助約3,555,000港元(二零一二年：3,048,000港元)。本集團於其已達到補助通告或相關法律及規則所列明的所有條件時於損益表確認政府補助。

6. 所得稅開支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當前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	64	8,450
日本利得稅	9,225	9,179
中國預扣稅	-	198
出售合資公司所得資本收益的企業所得稅	-	16,809
	<u>9,289</u>	<u>34,636</u>
於過往年度過度撥備：		
中國企業所得稅	(3,831)	(3,171)
日本所得稅	(888)	-
	<u>(4,719)</u>	<u>(3,171)</u>
遞延稅項：		
本年度	(1,684)	(9,902)
	<u>2,886</u>	<u>21,563</u>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EIT稅法」)及EIT稅法實施條列，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中國附屬公司的稅率為25%，惟下述者除外。

根據EIT稅法，附屬公司中訊計算機系統(北京)有限公司(「北京中訊」)獲有關中國政府機關確認為高新技術企業，故北京中訊可享有15%的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而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則按25%的統一企業所得稅稅率繳稅。

附屬公司中訊申軟計算機技術(上海)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一月獲確認為技術先進型服務企業，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商務部、科學技術部及國家發展改革委關於技術先進型服務企業有關稅收政策問題的通知」(財稅[2009] 63號)，由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按15%的稅率繳納所得稅。

根據EIT稅法，當從稅收的角度來看收益獲實現時，出售合資公司的資本收益將徵收10%的所得稅。

由於本集團於該兩個年度內在香​​港並無應課稅溢利，因此並無於綜合財務報表中作出香港所得稅的撥備。

日本業務產生的稅項包括法人稅、有關重建的特別法人稅、法人事業稅，地方法人特別稅和都民稅。法人稅按累進法定稅率徵收，應課稅收不超過8,000,000日圓(約相等於588,000港元，二零一二年：721,000港元)的部份是按15%(二零一二年：18%)的稅率繳付，而應課稅收入超過8,000,000日圓的部份則按25.5%(二零一二年：30%)的稅率繳付。有關重建的特別法人稅由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按法人稅10%的固定稅率計算。法人事業稅按累進法定稅率徵收，應課稅收不超過4,000,000日圓(約相等於294,000港元，二零一二年：389,000港元)的部份是按2.95%(二零一二年：2.95%)的稅率繳付，而應課稅收入超過4,000,000日圓但不超過8,000,000日圓的部份按4.365%(二零一二年：4.365%)的稅率繳付，而應課稅

收入超過8,000,000日圓的部份則按5.78%(二零一二年:5.78%)的稅率繳付。地方法人特別稅按固定稅率81%或148%繳付,視繳足資本的金額而定。都民稅因應年度法人稅金額按法人稅項的17.3%或20.7%的固定稅率繳付,視每年的法人稅金額而定,並須就實體的員工數目及資本每年支付70,000日圓(約相等於5,000港元,二零一二年:7,000港元)至200,000日圓(約相等於15,000港元,二零一二年:20,000港元)的固定金額。

本年度的所得稅開支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除稅前(虧損)/溢利對賬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溢利	(81,189)	15,675
按適用的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25%(二零一二年:25%)		
徵收的稅項	(20,297)	3,919
應佔合資公司業績的稅務影響	-	(2,549)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的稅務影響	492	861
釐定應課稅溢利時毋須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3,552)	(687)
釐定應課稅溢利時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11,903	20,003
未確認臨時差額的稅務影響	3,816	3,948
中國附屬公司所獲授予稅項豁免及稅務優惠的影響	(55)	(3,630)
中國附屬公司溢利的預扣稅	(5,492)	(1,097)
未確認稅務虧損的稅務影響	13,127	287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4,719)	(3,171)
不同稅率對出售合資公司收益的影響	-	(1,661)
於其他管轄權區經營的附屬公司不同稅率的影響	7,663	5,340
所得稅開支	2,886	21,563

7. 本年度虧損

本年度虧損已扣除/(計入)以下項目: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核數師酬金	2,880	10,536
廠房及設備折舊	12,642	4,469
出售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66	1,229
年內根據經營租約就辦公室物業支付的最低租金	24,273	20,472
呆賬撥備/(撥回)	1,492	(708)
員工成本:		
董事酬金	9,780	12,050
其他員工成本		
一薪金和其他福利	305,508	334,846
一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0,328	35,174
	345,616	382,070

8. 股息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董事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九日宣派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7港仙(股息總額78,108,000港元)，並經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一日的臨時股東大會正式批准以削減股份溢價賬及保留盈利賬的方式作出，及已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向本公司股東派付。

本公司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二零一二年：無)。

9. 每股虧損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虧損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虧損	<u>(83,518)</u>	<u>(6,663)</u>
股數		
股數：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的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u>1,115,835</u>	<u>1,115,297</u>

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有潛在普通股均具有反攤薄影響。

1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77,239	76,281
扣減：呆賬撥備	<u>(1,500)</u>	<u>-</u>
	75,739	76,281
其他應收款項	4,538	4,252
應收關連公司利息(附註)	-	1,217
其他按金	3,574	3,282
預付款項	<u>8,663</u>	<u>4,404</u>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總計	<u>92,514</u>	<u>89,436</u>

附註：該金額指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向關連公司貸款(見附註11)而產生的應收關連公司利息。

本集團給予貿易客戶的平均信貸期為30至150日。以下為根據營業額確認日期呈列的扣除呆賬撥備後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0-30日	46,361	41,697
31-60日	13,265	19,140
61-90日	1,690	3,828
91-180日	3,828	3,584
181-360日	6,149	8,032
360日以上	4,446	-
	<u>75,739</u>	<u>76,281</u>

本集團一向對未償還的應收款項維持嚴格監控，同時亦具備一套授信的監控政策將信貸風險減至最低。高級管理人員會定期審閱逾期結餘。

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結餘中，包括總賬面值約243,000港元(二零一二年：908,000港元)的於報告期末已逾期但本集團並未計提減值準備的應收款項。本集團未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該等應收款項的平均賬齡為135日(二零一二年：135日)。

根據發票日期的已逾期但未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91-180日	<u>243</u>	<u>908</u>

呆賬撥備變動：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	6,571
呆賬撥備／(撥回)	1,492	(708)
因不可收回而撤銷的金額	-	(5,839)
滙兌差額	8	(24)
	<u>1,500</u>	<u>-</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1,500</u>	<u>-</u>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呆賬撥備的金額包括個別已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合共約1,500,000港元，此乃根據參考過往拖欠經驗及客觀證據得出的來自提供外包軟件開發服務的估計不可回收金額得出。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以外幣計值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日圓	<u>64,871</u>	<u>67,602</u>

11. 應收關連公司貸款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應收關連公司貸款	<u>-</u>	<u>88,293</u>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在未取得本公司董事會授權及批准的情況下，本公司附屬公司日本中訊株式會社（「日本中訊」）與SDI, Inc.（「SDI」）、Falcon, Inc.（「Falcon」）及King Tech Corporation（「King Tech」）（統稱「借款人」）三間日本公司各訂立一份貸款協議。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九日、二零一二年八月十五日及二零一二年八月十五日，分別向SDI、Falcon及King Tech授出金額最多達2,300,000,000日圓（相當於約228,144,000港元）、1,530,000,000日圓（相當於約151,143,000港元）及400,000,000日圓（相當於約39,515,000港元）的無抵押已承諾貸款融通額度，分別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其後延長至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八日）、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其後延長至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八日）到期。於二零一二年十月九日，日本中訊與Falcon訂立另一項無抵押已承諾貸款協議，據此，中訊日本同意授出金額最多達500,000,000日圓（相當於約49,745,000港元）的貸款融通額度，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其後延長至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八日）到期。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借款人已提用總金額5,505,000,000日圓（相當於約538,992,000港元）的貸款（「該等貸款」），當中4,525,000,000日圓（相當於約433,282,000港元）已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償還。就SDI已償還的金額而言，1,700,000,000日圓（相當於約150,367,000港元）已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償還，而SDI則於二零一三年一月四日提用相同的金額。

應收有關連公司貸款指日本中訊授予SDI、Falcon及King Tech的該等貸款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未償還結餘分別為330,000,000日圓（相當於約29,731,000港元）、460,000,000日圓（相當於約41,444,000港元）及190,000,000日圓（相當於約17,118,000港元）。該等貸款為無抵押，按年利率2厘計息。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授出貸款的年利率於二零一三年一月十六日修訂為5厘，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九日至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八日止期間生效。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未償還貸款已由各借款人於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八日全數償還。

該等貸款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一月三十日、二零一三年三月一日、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三日及二零一三年七月四日的公告內。

1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16,861	11,372
應付工資及薪金	76,887	84,121
應計負債	9,757	13,589
其他應付稅項	4,483	5,690
其他應付款項	3,640	4,727
	<u>111,628</u>	<u>119,499</u>

貿易應付款項的平均信貸期為30至60日。

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作出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0-30日	11,752	8,800
31-60日	5,048	2,572
61-90日	61	-
	<u>16,861</u>	<u>11,372</u>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以外幣計值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日圓	26,028	24,124
港元	9,884	15,788

業務回顧

二零一三年，全球經濟仍存在眾多不明朗因素，面臨下行壓力。中國經濟下行風險亦見增加，通脹依然高企。另外，日圓貶值，對營商環境不無影響。因此，軟體發展產業存在風險。

就本集團專注的對日軟體外包開發行業而言，隨著日本經濟改善，在日本國內的資訊科技行業軟體發展人才不足及不斷追求降低成本的情況下，向海外軟體外包的需求增加。不過，日圓急劇貶值，中國人工成本不斷上升，也給對日軟體外包企業造成重大經營壓力。因此，對日軟體外包企業的首要任務包括一方面降低開發成本，同時擴大業務規模和提高效率。

相比於二零一二年，日本軟體市場預計錄得增長3.7%；而中國軟體發展業務的情況良好，增長更超過20%。軟體出口情況好轉，相關的外包服務也出現增長。雖然日圓以按年約25%貶值和人工成本上升等因素造成利益下滑，但在管理層及員工努力下，本集團從日本承接訂單的開發工數仍較二零一二年增加約7%。

為進一步降低開發成本，本集團積極推進地方化策略，並就此於二零一三年三月成立吉林中訊。另外，由於訊和公司不再為本集團一分子，相關常駐日本人員的銷售額大幅減少。儘管訂單的工數增加近7%，本集團對日軟體外包業務折合港元後的銷售額與二零一二年比較仍減少約17.5%。不過，與二零一二年日圓貶值約25%的情況比較下，本集團的銷售表現在一定程度上彌補了日圓貶值的影響。

鑑於日圓貶值，本集團面臨收入下降及利潤減少的壓力，為使業務的發展更為理想，管理層已推行以下策略，包括：(i)藉來自現有客戶及新客戶的新項目增加收入來源；(ii)於消費水平較低的城市擴展及興建開發中心，以吸引更多專業人士、降低開發成本及提高經營利潤率；(iii)致力提高產力，並向客戶提供優質的服務，以竭力獲取更多訂單；(iv)繼續實施薪酬與業績掛鈎的激勵政策及加強員工的溝通管道；及(v)積極採用有效的外匯對沖工具，以緩和外匯風險。同時，為取得更多開發項目，本公司繼續加強與控股股東合作，以提升本公司在日本的銷售競爭力及上游開發能力，使雙方均能成為中國及日本領先的軟件開發公司。

綜觀二零一三年，市場情況依然複雜及波動，故管理層訂下「不斷壯大，打造更美好未來」的原則，要求本集團貫徹實事求是的企業家精神，利用與控股股東協作的機會，為日後的業務發展奠下穩固根基。

展望

展望未來，日圓匯率的變化將直接影響本集團及對日軟體外包行業的業績。鑒於二零一四年日本軟體市場的需求有增加趨勢，但由於日本國內軟體發展人才不足，將為本集團帶來更多商機，加上軟體發展產業面臨著資訊化投資加速、資訊消費需求旺盛及軟體服務轉型加快的情況，故有望實現逆勢增長。

本集團也制定了可提高生產效率的軟件開發工具研發計劃。通過合理的表現評核制度和多勞多得機制，本集團可調動員工的積極性和工作熱情，提高設備利用率和開發效率，故本集團可望承接更多業務；而通過擴大上游工程的比例、提高服務的附加價值及提高銷售單價，亦可增加本集團的銷售收入。

另外，本集團將繼續開拓新思維，尋找新的業務發展重點，例如爭取新客戶及共享人力資源。本集團也希望透過併購提升營運能力及加速業務發展。董事會認為，管理層定能引領本集團，鞏固以客為尊的發展體系，繼續把握新的市場機遇。

為保證可穩定發展業務，本集團將積極推行地方化策略以進一步降低軟件開發成本。本集團亦將根據客戶需求積極擴大上游工程的比例，提高服務的附加價值，並通過提高開發效率來改善公司收益。

業績及業務回顧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營業額約481,115,000港元，較二零一二年的約589,806,000港元減少約18.4%。綜合營業額減少的主要原因是日圓貶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總營業額有96.2%以日圓計值)。來自日本的營業額減少約18%，由二零一二年的564,546,000港元下降至二零一三年的463,065,000港元。此外，來自中國的營業額下降約28.5%，由截

至二零一二年的25,260,000港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18,050,000港元。來自外包軟件開發工作的營業額由二零一二年的581,624,000港元減少約17.5%至約479,821,000港元。五大客戶營業額佔整體營業額約81.9%。提供技術支援服務的營業額下降約84.2%至約1,294,000港元。來自外包軟件開發服務及技術支援服務的營業額分別佔總營業額約99.7%及0.3%。

由於日圓大幅貶值，而中國的直接人力資源成本增加，毛利率由二零一二年約22.1%下降至二零一三年的11.7%。日圓貶值產生的匯兌虧損嚴重影響本集團的業績。因此，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虧損淨額約84,075,000港元，而二零一二年則錄得虧損淨額約5,888,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虧損淨額主要包括外匯虧損約73,574,000港元(二零一二年：35,597,000港元)及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收益約14,251,000港元。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平均全職生產員工人數為1,598名，較二零一二年的1,566名輕微增加32名。員工人數增加主要來自中國吉林省新辦公室的開張。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毛利減少至約56,430,000港元，較二零一二年約130,443,000港元的毛利下降56.7%。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經營虧損約79,220,000港元，而二零一二年則錄得經營溢利約13,704,000港元，主要原因是毛利減少約74,013,000港元，以及日圓貶值導致出現外匯虧損約73,574,000港元。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本公司持有人應佔虧損淨額約為83,518,000港元，而二零一二年的本公司持有人應佔虧損淨額則約為6,663,000港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自成立以來，本集團並無銀行借款，乃透過股本集資及經營現金流為業務提供資金。於本期間，本集團設法維持強勁的現金產生能力。年內，本集團只透過內部產生的現金流為業務及投資活動提供資金。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維持充裕的銀行結餘及現金及初始期限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約為560,354,000港元，且並無銀行借款。

股本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授出但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所涉及的股份數目為13,580,000股(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390,000股)，相當於本公司於當日已發行股份的1.21%(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7%)。

資產之抵押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已抵押的資產。

員工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聘用1,585名(二零一二年：1,652名)全職員工，大部份為駐守於中國內地的工程師。本集團於日本亦有160名(二零一二年：169名)員工，大部份為跨系統工程師，在日本客戶處工作。員工的薪酬、晉升及薪金檢討乃根據其工作責任、工作表現、專業經驗及當時的產業慣例而評估。本集團為在中國內地的全體員工提供退休、失業、工傷及住院等社會保險計劃。本集團亦為在中國內地的員工實施一套住屋公積金系統。而在日本的員工則根據日本法律的規定參加退休金及保健計劃。

外匯及貨幣風險

由於本集團的營業額大部份來自於日本提供軟件開發外包服務，並以日圓收取，但開支則以人民幣支付，故日圓對人民幣貶值將令本集團以人民幣計算的收入下降，從而對本集團的盈利能力帶來不利影響。由於日圓的營業額為每月經常性性質，因此管理層認為並無適當而有效的對沖工具可用作降低上述匯兌風險。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

末期股息

本公司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二零一二年：無)。

董事變動之詳情

董事變動之詳情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條披露如下：

1. 王緒兵先生及時崇明博士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六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後退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行為守則」)，其條款不比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規定的標準寬鬆。本公司已就全體董事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是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及行為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向彼等作出具體查詢。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全體董事(梁能先生和李傑華先生(兩者均為前人的獨立董事)除外)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及行為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由於梁能先生和李傑華先生均已辭職，故本公司無法獲得彼等的確認，因此亦未能完全確定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是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及行為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企業管治

本公司一向注重企業管治，同時承諾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標準，並不時加以審閱及強化。

於回顧年度，除本報告所披露的偏離事項外，本公司已採取及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起生效）的適用守則條文。

守則條文	偏離	視為導致偏離情況的原因
A.2.1 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	王志強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	董事會認為由一人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兩個角色有助執行業務策略，令營運達致最高效益。此外，由於琴井啟文先生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十一日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一日期間擔任董事會聯席主席，其後則由左建中先生自二零一三年三月一日起接任聯席主席，董事會認為，權責經已有足夠的均衡和分工。
A.3.2 本公司應於其網站及聯交所網站存置其最新的董事角色及職能清單。	本公司未能於其網站存置最新的董事角色及職能清單。	因為本公司的無心之失，本公司未能掌握有關企業管治守則最新變動，並且未有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存置所要求的資料。
A.5.6 本公司應訂立關於董事會成員多元性的政策。	本公司並未訂有董事會多元性政策。	因為本公司的無心之失，本公司未能掌握有關企業管治守則近期變動的最近資料。
A.6.4 董事會應向有關僱員提供證券買賣的書面指引。	本公司並無有關證券買賣的書面指引可發給有關僱員。	因為本公司的無心之失，本公司未能掌握有關企業管治守則近期變動的最近資料，並且未能編製相關的書面指引。

守則條文	偏離	視為導致偏離情況的原因
A.6.5 董事應定期獲得培訓，而培訓記錄應妥善保存。	本公司未有妥善保存曾向董事提供的培訓的完整記錄。	因為本公司的無心之失，本公司未有妥善保存向董事提供培訓的完整記錄。
C.1.2 管理層應每月向全體董事會成員提供有關本集團業務表現的最新資料。	本公司並未每月向全體董事會成員提供有關本集團業務表現的最新資料。	因為本公司的無心之失，本公司未能掌握有關企業管治守則近期變動的最近資料。
D.3.1 董事會應制訂履行企業管治職能的職權範圍。	本公司未有訂立履行企業管治職能的職權範圍。	因為本公司的無心之失，本公司未能掌握有關企業管治守則近期變動的最近資料。
E.1.4 董事會應制訂股東通訊政策。	本公司未有制訂股東通訊政策。	因為本公司的無心之失，本公司未能掌握有關企業管治守則近期變動的最近資料。

本公司現正採取補救措施，以解決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照上市規則的書面職權範圍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申報過程及內部監控制度，並審閱本公司年報，以及就此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意見。審核委員會由徐文龍先生(主席)、吳宏先生及山本義昌先生組成。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及批准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業績。有關業績已由本公司的核數師中瑞岳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審核。

核數師同意的初步業績公佈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初步業績公佈內的數字已經本公司核數師中瑞岳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同意為載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數字。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核證委聘準則，中瑞岳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就此作出的工作並不構成核證聘用，因此中瑞岳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並無對初步公告發出核證。

暫停買賣

股份自二零一三年四月二日上午九時起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

承董事會命
聯席主席 聯席主席
王志強 左建中

香港，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王志強先生、左建中先生及琴井啟文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李堅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徐文龍先生、吳宏先生及山本義昌先生。